苏州新众达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电梯配件 6000 吨、电器配件 1000 吨、新能源汽车配件 2000 吨、机械设备配件 1000 吨项目 (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0月16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苏州新众达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及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新众达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电梯配件6000吨、电器配件1000吨、新能源汽车配件2000吨、机械设备配件1000吨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双塔桥 19组,租赁苏州市华利五金电器厂厂房。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环评设计年产电梯配件 6000 吨、电器配件 1000 吨、新能源汽车配件 2000 吨、机械设备配件 1000 吨;第一阶段年产电梯配件 3000 吨、电器配件 500 吨、新能源汽车配件 1000 吨、机械设备配件 500 吨。

项目职工 33 人;年工作 300 天,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间 72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新众达技术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主要从事电梯配件、电器配件、新能源汽车配件、机械设备配件的生产。2022 年 11 月 14 日苏州新众达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电梯配件 6000 吨、电器配件 1000 吨、新能源汽车配件 2000 吨、机械设备配件 1000 吨项目取得苏州市吴江区行政审批局的备案证(吴行审备[2022]533 号,项目代码 2211-320509-89-01-103928)。2023 年 6 月 1 日,苏州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查实了项目属于未批先建,违反环评制度及违反"三同时"制度两项违法行为,对建设单位处以了 33 万元整的罚款,对建设单位负责人处以了 5 万元整的罚款。

2023年3月委托苏州远洲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4年6月13日取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苏环建[2024]09第0035号)。2024年7月17日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证书编号91320509MABWJ80366001X),有 效期 2024 年 7 月 17 日至 2029 年 7 月 16 日。

2024年8月2日-3日、9月19日-20日,苏州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第一阶段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 HR2408028),2024年10月建设单位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 占 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新众达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电梯配件 6000 吨、电器配件 1000 吨、新能源汽车配件 2000 吨、机械设备配件 1000 吨项目(第一阶段)及其配套环保设施,项目第一阶段主要设备详见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报告表变动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 [2020]688号)和《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项目第一阶段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第一阶段不涉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苏州市吴江七 都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2、废气

本项目第一阶段加热剪切、时效工序的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 SO_2 、 NO_X)直接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第一阶段主要噪声为挤压线、智能热管理设备、锯床、冲床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80-90dB(A)之间,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第一阶段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外售江苏新金菱电缆有限公司处置,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包装容器)委托苏州市吴江区满泽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环境卫生管理所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5 平方;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20 平方,地面铺设环氧,设置导流沟、收集池和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4年8月2日-3日、9月19日-20日,苏州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苏州新众达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电梯配件6000吨、电器配件1000吨、新能源汽车配件2000吨、机械设备配件1000吨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公司第一阶段生活污水排口pH值范围及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B 级标准。

2、废气

本项目第一阶段 DA001 排气筒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3728-2020)表 1 标准。

3、噪声

本项目第一阶段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4、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第一阶段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年排放量符合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新众达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电梯配件 6000吨、电器配件 1000吨、新能源汽车配件 2000吨、机械设备配件 1000吨项目(第一阶段)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 1、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进行修改完善。
-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 法律法规要求。
 -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新众达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6日